

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不足怎么办~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出资的问题请前辈们赐教!!!-股识吧

一、股东出资不到位要负什么法律责任

出资不足是相对足额出资而言的，性质上是一种违约行为。

公司法对出资不足股东的法律责任有明文规定：

(1)出资不足股东要承担违约责任。

公司法第二十八条规定，股东不按期缴纳出资的应当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

(2)出资不足股东要对公司承担补缴出资额的责任。

该责任有两种情形：一是公司法第二十八条规定，股东应当按期足额缴纳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股东不按照前款规定缴纳出资的，应当向公司足额缴纳；

二是公司法第三十一条规定，有限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以后，发现作为出资的非货币财产的实际价额显著低于公司章程所定价额的，应当由交付该出资的股东补足其差额。

(3)出资不足股东的相关股东权利应受到限制。

出资不足股东在公司出资比例虽然是按照公司章程所确立的出资额进行确定，但是能否按照公司章程确定的出资比例足额行使股东权利，回答是否定的。

公司法第三十五条规定，股东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红利；

公司新增资本时，股东有权优先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认缴出资；

但是，全体股东约定不按照出资比例分取红利或者不按照出资比例优先认缴出资的除外。

公司法第四十三条还规定，股东会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但是，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延伸阅读：抽逃出资股东的法律责任

二、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出资的问题请前辈们赐教!!!

本人从事工商代理多年，凭经验告诉你：应该不行！注册资本是各股东认缴出资额，实收资本是各股东实际出资额。

因为在“验资报告”“章程”中有载有股东出资额。

《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上明确写出“注册资本、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股东只有凭《名称预先核准》才能去银行开设“验资帐户”，然后根据各自认缴出资额

存钱到“验资户”并要求银行出具“资金证明”，“资金证明”上也会注明“各股东分别出资多少”；

另外会计师事务所在出具验资报告时也是凭“现金交款单”、“资金证明”“股东出资协议”来认定各股东出资额有限公司是以各股东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公司是以注册资本为限承担责任。

三、成立公司股东约定出资到位时间，时间到了都没有出资到位，会有什么处罚？

1.公司发起人整体承担连带责任，公司可以向所有发起人要钱，也就是A一个人出资不足欠公司钱，公司不仅可以向A要钱，还可以向同为发起人的B和C要钱。内部发起人之间，出资不足的对足额的会有违约责任2.如果公司对外欠债，则债权人可以直接找这个没有出资到位的股东要钱，在未出资的本息范围内，对公司不能清偿的债务承担补充赔偿。

四、股权激励时，股份不够分了，怎么办

(1) 业绩股票是指在年初确定一个较为合理的业绩目标，如果激励对象到年末时达到预定的目标，则公司授予其一定数量的股票或提取一定的奖励基金购买公司股票。

业绩股票的流通变现通常有时间和数量限制。

另一种与业绩股票在操作和作用上相类似的长期激励方式是业绩单位，它和业绩股票的区别在于业绩股票是授予股票，而业绩单位是授予现金。

(2) 股票期权是指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一种权利，激励对象可以在规定的时期内以事先确定的价格购买一定数量的本公司流通股票，也可以放弃这种创造权利。

股票期权的行权也有时间和数量限制，且需激励对象自行为行权支出现金。

目前我国有些上市公司中应用的虚拟股票期权是虚拟股票和股票期权的结合，即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是一种迅速虚拟的股票认购权，激励对象行权后获得的是虚拟股票。

(3) 虚拟股票是指公司授予激励对象一种虚拟腾飞的股票，激励对象可以据此享受一定数量的分红权和股价升值收益，但没有所有权，没有表决权，不能转让和出售，在离开企业时自动失效。

(4) 股票增值权是指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一种权利，如果公司股价上升，激励对

象可通过行权获得相应数量的股价升值收益，激励对象不用为行权付出现金，行权后获得现金或等值的公司股票。

(5) 限制性股票 是指事先授予激励对象一定数量的公司股票，但对股票的来源、抛售等有一些特殊限制，一般只有当激励对象完成特定目标（如扭亏为盈）后，激励对象才可抛售限制性股票并从中获益。

(6) 延期支付是指公司为激励对象设计一揽子薪酬收入计划，其中有一部分属于股权激励收入，股权激励收入不在当年发放，而是按公司股票公平市价折算成股票数量，在一定期限后，以公司股票形式或根据届时股票市值以现金方式支付给激励对象。

(7) 经营者/员工持股是指让激励对象持有一定数量的本公司的股票，这些股票是公司无偿赠与激励对象的、或者是公司补贴激励对象购买的、或者是激励对象自行出资购买的。

激励对象在股票升值时可以受益，在股票贬值时受到损失。

(8) 管理层/员工收购是指公司管理层或全体员工利用杠杆融资购买本公司的股份，成为公司股东，与其他股东风险共担、利益共享，从而改变公司的股权结构空间、控制权结构和资产结构，实现持股经营。

(9) 帐面价值增值权具体分为购买型和虚拟型两种。

购买型是指激励对象在期初按每股净资产值实际购买一定数量的公司股份，在期末再按每股净资产期末值回售给公司。

虚拟型是指激励对象在期初不需支出资金，公司授予激励对象一定数量的名义股份，在期末根据公司众股净资产的增量和名义股份的数量来计算激励对象的收益，并据此向激励对象支付现金。

以上第一至第八种为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股权激励模式，在这些激励模式中，激励对象所获收益受公司股票价格的影响。

而帐面价值增值权是与证券市场无关的股权激励模式，激励对象所获收益仅与公司的一项财务指标——每股净资产值有关，而与股价无关。

五、没有出资分到股份，公司有问题了怎么划分责任？

对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方式，法律没有规定限制，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作价出资。

为了确定全体股东的出资是否达到法定的注册资本的最低限额，并计算公司注册资本总额，同时也为了确定各股东出资在公司全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以明确他们各自取得收益、承担风险责任的依据，对于用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或者土地使用权出资的，必须评估作

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

对土地使用权的评估作价，法律、行政法规有专门规定的，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执行。

以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作价出资的金额不得超过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

这样规定主要是为了保证

货币、实物等有关资产占比较大的比例，防止因无形资产的贬值而影响公司的资本总额，保证公司必要的偿债能力。

当然，为了鼓励以高新科学技术出资，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实现生产力，本条又作了特别规定，即：以高新科学技术出资，国家有特别规定的，以该类技术作价的注册资本比例，可以超过百分之二十。

建议用实物或其它法律规定可代替货币出资的物资出资。

六、没有出资分到股份，公司有问题了怎么划分责任？

没有出资分到股份，公司有问题了无需划分责任

七、股东出资不到位的法律责任主要有哪些

一是民事责任，主要包括以下两个方面：内部责任 1、向公司补足出资；

2、向其他股东承担违约责任；

3、该股东的股东权利受到限制，比如只能按照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红利、行使表决权等。

在股东拒绝履行出资义务时，公司得以自身的名义向股东提起诉讼，要求其承担相应责任。

外部责任 出资不足的股东，对于公司的债务应当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如实出资的股东，仅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债务承担有限责任。

二是行政责任，因其出资不足面临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其行政处罚。

三是刑事责任，可能因其出资不足，构成虚报注册资本罪而被追究刑事责任。

参考文档

[下载：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不足怎么办.pdf](#)

[《只要钱多久能让股票不下跌吗》](#)

[《挂单多久可以挂股票》](#)

[《股票流通股多久可以卖》](#)

[下载：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不足怎么办.doc](#)

[更多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不足怎么办》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uthor/28846896.html>